

贵州大学明德学院教学科研处文件

关于 2020-2021 学年第一学期不及格课程学分修读报名的通知

各系：

按照学院学籍管理有关规定及本学期教学工作安排，现将本次不及格课程学分修读报名的方法及有关要求通知如下，请各系做好报名的相关工作。

1. 报名起止时间

从 **2020 年 10 月 7 日起，至 2020 年 10 月 13 日中午 12:00。**

2. 报名范围

(1) 学生报名修读的不及格课程学分总和不得超过 **15** 学分，否则超过学分视为无效；

(2) 报名修读的课程范围 **必须为本学期正在开设（见附件）或该生在秋季学期正常修读未通过的课程。**

3. 具体操作步骤

- (1) 教学科研处将可报名的不及格课程学分修读报名表电子文档发放到各系；
- (2) 由各系分班将名单打印给班长，并传达报名的要求和注意事项；
- (3) 每位同学报名前登录 10.102.0.230(内网地址)查询所有成绩，确认自己实际不及格科目；
- (4) 学生根据自己的学习情况，在班长处签名确认并办理报名手续；
- (5) 班长将下发的不及格课程学分修读签名确认表按所在系指定的时间和地点到各系办理报名手续。各系在下发的电子文档中标注需报名的课程后，将标准的报名数据打印给班长签字确认。

(6) 各系于 10 月 14 日中午前将本系报名数据汇总后交教学科研处刘洪老师。

4. 其他说明

(1) 各系对报名工作应广泛宣传、高度重视，要求每位同学报名前务必先登录综合门户系统核实自己的实际不及格科目，以免报名错误，无故不参加**已报名**修读的不及格课程及考试，取消该门课程在校期间所有重新修读该课程的机会。

(2) 有学籍变更（转专业、留级、休学等）的学生，请按现所在专业班级的培养方案执行情况补修未获得学分的课程，原专业的不及格课程不用再修读。其报名课程按照规范的格式**追加数据**。

(3) 报名过程中，对成绩有疑问的，必须于 2020 年 10 月 12 日中午 16:00 前到学院教学科研处核实情况后及时办理报名手续。

(4) 各系应总结历届毕业生毕业资格审查中的经验，特别提醒毕业班学生（尤其是在外实习和有过学籍变更的学生），对照目前所在的专业培养方案要求安排好自己**报名修读的课程**，课程的漏、错报将直接关系到学生能否正常按时毕业。

(5) 往届结业的学生在各系部按格式**追加报名**数据，备注中注明结业生标志。

(6) 本次修读原则上专业课采取跟班修读方式，不单独组班；公共课采用组班方式进行；具体的教学安排待报名结束后另行公布。

(7) 为了保证及时开课，请同学们务必在指定时间内按要求办理报名手续，逾期不再补办，教学科研处原则上不接受个人报名。同时，未报名的同学不能参加学分修读，不得参加考试。

5、报名过程中如有疑问，请到各系（部）或教学科研处咨询。

教学科研处电话：0851-88922186，联系人：刘洪。

附件：2020-2021 学年第一学期不及格课程学分修读报名表

贵州大学明德学院教学科研处

2020 年 10 月 6 日